

YYLDR-2024-00001

岳阳市岳阳楼区人民政府 关于设立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等铁路 专用线路安全保护区的通告

岳楼政发〔2024〕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法》《铁路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39号）及湖南省政府相关规定，决定在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中粮贸易岳阳城陵矶港口有限公司、华能湖南岳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岳阳城陵矶港务有限责任公司、湖南省供销储运总公司岳阳分公司、中储棉岳阳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路两侧设立安全保护区，并埋设相应标桩界碑。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位置

洪家洲社区、城陵矶村、港口社区、南岳社区、桂花园社区、骆家坡社区、滨湖村、冷水铺社区、小湖湾社区，平齐铁路专用线路，长度约4977米。

二、划定范围

中粮贸易岳阳城陵矶港口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路与岳阳城陵矶港务有限责任公司、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华能湖南岳阳

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中储棉岳阳有限公司、湖南省供销储运总公司岳阳分公司铁路专用线路接壤，沿线根据《铁路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39号）要求，安全保护区范围从铁路线路路堤坡脚、路堑坡顶或者铁路桥梁（含铁路、道路两用桥）外侧起向外8米（具体范围附图）。

三、安全规定

1. 在铁路专用线路安全保护区内，任何单位和个人禁止在安全保护区烧荒、放养牲畜、种植影响铁路专用线路安全和行车瞭望的树木等植物，禁止向安全保护区排污、倾倒垃圾以及其它危害铁路安全的物质。

2. 在铁路专用线路安全保护区内建造建筑物、构筑物等设施，取土、挖砂、挖沟、采空作业或堆放、悬挂物品，应当征得铁路运输企业同意并签订安全协议，遵守保证铁路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施工安全规范，采取措施防止影响铁路运输安全。

四、建设审批

各相关部门和单位在审批、核准或备案有关基本建设项目时，要严格控制在安全保护区有效距离新建或改扩建工程，充分考虑该项目或行为对铁路专用线路安全的影响并依法依规办理。

五、其它事项

铁路沿线单位和个人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法》《铁路安全管理条例》《湖南省铁路安全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

切实维护好铁路专用线路安全保护区，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铁路运输安全，对发现损坏或者非法占用铁路设施设备、铁路标志、铁路用地以及其他影响铁路安全的行为，有权报告铁路运输企业，或者向铁路监督管理机构、公安机关或者其他有关部门举报。

举报电话：公安机关 110，岳阳楼区住建局 0730-8628368。

六、本通告自 2024 年 1 月 30 日起实施，有效期为五年。

